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高水平高职院校和专业群建设 工作简报

(第7期)

“双高”创建工作办公室编

2024年1月23日

本期要目

- 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开展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验收工作的通知》
- 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怀进鹏：厚植爱国情怀 培育时代新人
- 中华职业教育社理事长郝明金：践行大职业教育主义、推动高质量发展
- 学院：“双高”建设管理
- 学院：“双高”分项建设动态及成果

一、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开展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验收工作的通知》（节选）

（一）“双高计划”验收评价标准

对于高水平学校建设单位，学校层面的评价得分占比50%，专业群层面评价得分占比50%（2个专业群各占比25%）；对于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学校层面的评价得分占比30%，专业群层面的评价得分占比70%。

1. 学校层面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20	对照建设方案和任务书，由系统根据建设单位填报数据自动计算得分，专家根据提交佐证材料进行调整。	完成度达到或高于100%，得20分；低于100%但高于98%（含），得18—19分；低于98%但高于95%（含），得14—17分；低于95%，得13分以下（含）。	
绩效目标达成情况	20	对照绩效指标，由系统根据建设单位填报数据自动计算得分，专家根据提交佐证材料进行调整。	完成度达到或高于100%，得20分；低于100%但高于98%（含），得18—19分；低于98%但高于95%（含），得14—17分；低于95%，得13分以下（含）。	
资金管理情况 (26%)	资金到位率	8	<p>根据《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以及两部“三点答复”“十个方面答复”有关规定，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数/项目预算数×100%</p>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资金到位总数是否足额或超额；</p> <p>②省级核拨中央专项到位资金是否足额；</p> <p>③地方各级财政投入到位资金是否足额；</p> <p>④举办方投入到位资金是否足额；</p> <p>⑤行业企业支持到位资金是否足额；</p> <p>⑥学校自筹到位资金（项目总预算—各级财政投入资金—举办方投入资金—行业企业支持资金）是否足额</p>	<p>资金到位率按分档赋分：</p> <p>守信履约，筹措得力，资金到位足额，不存在生均财政拨款“挤出效应”的，得8分；</p> <p>资金到位总量足额，不存在生均财政拨款“挤出效应”，各级财政或举办方投入资金、行业企业支持资金到位率存在低于95%情况的，得6分；</p> <p>资金到位总量足额，不存在生均财政拨款“挤出效应”，各级财政或举办方投入资金、行业企业支持资金到位率存在低于85%情况的，得4分；</p> <p>资金到位总量足额，各级财政或举办方投入资金、行业企业支持资金到位率存在低于70%情况的，或存在轻微生均财政拨款“挤出效应”的，得2分；</p> <p>资金到位总量不足，或资金到位总量足额但某渠道资金到位率低于50%，或生均财政拨款“挤出效应”明显的，不得分</p>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预算执行率	8	根据《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以及两部“三点答复”“十个方面答复”《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定，预算执行率=到位资金使用总额÷项目预算总额×100% 评价要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按分档赋分： 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8分； 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0%、小于95%的，得6分； 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80%、小于90%的，得4分； 预算执行率小于80%，不得分
使用合规性	10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资金是否单独核算的； 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③资金使用方向及合规性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管理规范，成效显著，无违反项目管理禁止性限制性规定、虚列项目支出、不履约等现象，预算安排结构合理的，得10分； 资金支持方向未充分聚焦建设重点，未按程序调整预算，支出预算执行偏差不在合理范围，第三方审计结论不全面，本次验收填报信息失真失实的，得6分； 资金支持方向偏离建设重点，擅自调整预算，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绩效目标设定存在差异，或第三方审计结论不充分、不准确的，得2分； 管理不规范、内控不严谨、成效不明显，存在违反项目管理禁止性限制性规定、虚列项目支出、不履约等现象，2019—2023年因经济业务行为引发了对单位及个人处罚，本次验收填报信息严重失真失实，第三方审计机构提出的问题短时期整改难度较大的，不得分
项目建设水平	34	建设单位填报学校层面项目建设水平自我评价表，由专家根据建设单位填报内容，结合提交佐证材料，与同类建设单位横向对比进行赋分。	将建设单位分为高水平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两类，专家将同类建设单位进行比较，分为四个等级，按等级进行赋分，其中“优”得31—34分，“良”得27—30分，“中”得23—26分，“差”得22分以下（含）。

2. 专业群层面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20	对照建设方案和任务书的九大任务及自设任务，由系统根据建设单位填报数据自动计算得分，专家根据提交材料进行调整。	完成度达到或高于100%，得20分；低于100%但高于98%（含），得18—19分；低于98%但高于95%（含），得14—17分；低于95%，得13分以下（含）。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绩效目标达成情况	20	对照绩效指标，由系统根据建设单位填报数据自动计算得分，专家根据提交材料进行调整。	完成度达到或高于100%，得20分；低于100%但高于98%（含），得18—19分；低于98%但高于95%（含），得14—17分；低于95%，得13分以下（含）。
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到位率	<p>根据《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以及两部“三点答复”“十个方面答复”有关规定，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数÷项目预算数×100%</p>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资金到位总数是否足额或超额；</p> <p>②省级核拨中央专项到位资金是否足额；</p> <p>③地方各级财政投入到位资金是否足额；</p> <p>④举办方投入到位资金是否足额；</p> <p>⑤行业企业支持到位资金是否足额；</p> <p>⑥学校自筹到位资金（项目总预算—各级财政投入资金—举办方投入资金—行业企业支持资金）是否足额</p>	<p>资金到位率按分档赋分：</p> <p>守信履约，筹措得力，资金到位足额，不存在生均财政拨款“挤出效应”的，得8分；</p> <p>资金到位总量足额，不存在生均财政拨款“挤出效应”，各级财政或举办方投入资金、行业企业支持资金到位率存在低于95%情况的，得6分；</p> <p>资金到位总量足额，不存在生均财政拨款“挤出效应”，各级财政或举办方投入资金、行业企业支持资金到位率存在低于85%情况的，得4分；</p> <p>资金到位总量足额，各级财政或举办方投入资金、行业企业支持资金到位率存在低于70%情况的，或存在轻微生均财政拨款“挤出效应”的，得2分；</p> <p>资金到位总量不足，或资金到位总量足额但某渠道资金到位率低于50%，或生均财政拨款“挤出效应”明显的，不得分</p>
	预算执行率	<p>根据《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以及两部“三点答复”“十个方面答复”《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定，预算执行率=到位资金使用总额÷项目预算总额×100%</p> <p>评价要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p>	<p>预算执行率按分档赋分：</p> <p>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8分；</p> <p>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0%、小于95%的，得6分；</p> <p>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80%、小于90%的，得4分；</p> <p>预算执行率小于80%，不得分</p>
	使用合规性	<p>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资金是否单独核算的；</p> <p>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p>③资金使用方向及合规性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p>	<p>管理规范，成效显著，无违反项目管理禁止性限制性规定、虚列项目支出、不履约等现象，预算安排结构合理的，得10分；</p> <p>资金支持方向未充分聚焦建设重点，未按程序调整预算，支出预算执行偏差不在合理范围，第三方审计结论不全面，本次验收填报信息失真失实的，得6分；</p> <p>资金支持方向偏离建设重点，擅自调整预算，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绩效目标设定存在差异，或第三方审计结论不充分、不准确的，得2分；</p> <p>管理不规范、内控不严谨、成效不明显，存在</p>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违反项目管理禁止性限制性规定、虚列项目支出、不履约等现象，2019—2023年因经济业务行为引发了对单位及个人处罚，本次验收填报信息严重失真失实，第三方审计机构提出的问题短时期整改难度较大的，不得分
项目建设水平	34	建设单位填报专业群层面项目建设水平自我评价表，由专家根据建设单位填报内容，结合提交佐证材料，与同类建设单位横向对比进行赋分。	将建设单位分为高水平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两类，专家将同类建设单位进行比较，分为四个等级，按等级进行赋分，其中“优”得31—34分，“良”得27—30分，“中”得23—26分，“差”得22分以下（含）。

（来源：教育部网站）

二、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怀进鹏：厚植爱国情怀 培育时代新人 （节选）

（一）深刻领会爱国主义教育法的精神实质，增强做好爱国主义教育的使命感责任感

要教育引导學生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深刻认识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最本质特征和最大制度优势，深化对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立志听党话、跟党走，立志扎根人民、奉献国家。教育引导學生把自身的理想同祖国的前途、把自己的命运同民族的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引导学生树立和坚持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增强爱国意识和爱国情感，增强民族自豪感和自信心，让爱国主义精神在學生心中扎根。教育引导學生在社会实践中厚植家国情怀、增长知识才干，把爱国之情、报国之志融入祖国改革发展的伟大事业之中、融入人民创造历史的伟大奋斗之中。教育引导學生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自觉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自觉履行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

（二）全面掌握爱国主义教育法的主要内容，切实履行实施爱国主义教育的法定职责

坚持思政课主阵地和融入教学全过程相结合。爱国主义教育法规定，各级各类学校应当将爱国主义教育贯穿学校教育全过程，办好、讲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并将爱国主义教育内容融入各类学科和教材中。思想政治理论课是爱国主义教育的主阵地，各级各类学校都要把这门课办好、讲好。要按照国家规定建立爱国主义教育相关课程联动机制，针对各年龄段学生特点，确定爱国主义教育的重点内容，充分挖掘各门课程所蕴含的爱国主义教育元素和所承载的爱国主义教育功能，构建爱国主义教育与知识体系教育相统一的育人机制。

坚持课堂教学和实践活动相结合。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既要深化理论诠释，讲清楚是什么、为什么，推动爱国主义教育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全过程、全方位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又要强调实践育人，将课堂教学与课外实践和体验相结合，把爱国主义教育内容融入学校各类主题活动，通过组织学生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参加校外实践活动等方式，增强情感认同，实现同频共振，发挥好实践育人功能。

坚持知识传授和文化浸润相结合。要通过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专门讲授，让学生理解和掌握历史文化、国家象征和标志、宪法法律、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国家安全和国防、英烈和模范人物事迹及其体现的民族精神、时代精神等。着力营造浓厚的爱国主义教育校园氛围，挖掘校园文化中蕴含的爱国主义教育元素和承载的丰厚道德资源，为培育青少年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感创造良好的文化环境。

坚持情感培育和规范行为相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爱国，不能停留在口号上。开展爱国主义教育，要培育和增进广大青少年学生对中华民族和伟大祖国的情感，让他们立志成长为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可堪大用、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才。同时，也要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学生牢牢守住底线和红线，自觉抵制爱国主义教育法所禁止的行为。对损害党的领导、

国家利益和社会主义制度的言行，要及时依法予以制止和惩戒，营造良好的爱国主义教育氛围。

（三）充分用好爱国主义教育法的保障措施，推动凝聚多方参与爱国主义教育的强大合力

指导开展家庭教育，夯实爱国主义教育之“基”。家庭是人生的第一所学校，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要给孩子讲好“人生第一课”，帮助他们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要发挥学校与家庭联系紧密的独特优势，加强对家庭教育的专业支持，指导家长落实爱国主义教育法规定，把热爱祖国融入家庭教育，引导家长积极支持、配合学校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教学活动，引导、鼓励未成年人参加爱国主义教育社会活动。

丰富教育资源供给，凝聚爱国主义教育之“力”。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要积极依法统筹协调、主动争取各方面支持，大力丰富爱国主义教育资源供给，充分运用好红色资源、文物古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各类文化场馆等资源，用好爱国主义题材的文艺作品、优秀课外读物、动漫、音视频产品等，创新方式、凝聚力量，推动构建社会大课堂，不断增强爱国主义教育的系统性、丰富性、针对性。

推动学习宣传阐释，营造爱国主义教育之“势”。教育系统要以学习宣传爱国主义教育法为契机，组织开展全系统贯通式的专题培训，统一思想认识、更新教育理念，全面总结实施爱国主义教育的成功经验和有效做法，对照法律查摆存在的问题与短板，推动形成依法实施爱国主义教育的新局面。要落实爱国主义教育法规定，支持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理论研究，广泛宣传推广教育系统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成果，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唱响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的主旋律，共同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来源：《求是》第24期）

三、中华职业教育社理事长郝明金：践行大职业教育主义、推动高质量发展（节选）

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深入研讨黄炎培大职业教育主义思想。要把握职业教育发展的时与势，以大职业教育主义的“大”成就高质量发展的“势”，助力产业结构布局 and 转型升级需要，服务人民美好生活的实际需要；要把握技术变革的破与立，以大职业教育主义的“责”促进高质量发展的“质”，形成利益共享、发展共谋、未来共创的行业、企业、院校共同体；要把握开放发展的根与魂，以大职业教育主义的“实”铸就高质量发展的“强”，办出职业学校和区域发展的“特色”，力争为世界职业教育贡献“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

（来源：人民网）

四、学院“双高”建设管理

1. 院长办公会研究部署省级“双高”验收及新一轮国家级“双高”申报相关工作

为进一步推动学院高质量发展，2024年1月3日，学院组织召开院长办公会，就迎接省级“双高”验收及新一轮国家级“双高”申报进行工作部署并提出要求。学院领导班子和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重点讨论了提升学院教育教学质量、加强师资队伍水平、提高科研创新能力以及优化学院治理体系等方面的措施。会议要求各部门根据任务分工和时间安排，全面梳理省级“双高”建设取得的成果，编写总结材料。同时，紧密结合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改革的核心任务，科学制定申报方案。各部门需密切协作，共同为省级“双高”验收做好准备，并积极推进新一轮“双高”建设计划申报工作。

2. 组织召开职业教育本科专业设置校内论证会

为做好学院职业教育本科层次专业设置规划和申报相关准备工作，10月30日，学院组织召开职业教育本科层次专业设置论证会。各系部负责人对照《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从人才需求调研、专业建设基础、主要存在的差距、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人才培养规格及专业建设规划等方面分别进行汇报。参会院领导和学术委员会相关负责人组成的专家组对各专业依次进行点评和指导，并就专业建设基础、专业特色提炼、专业建设思路及申报材料撰写等方面提出具体建议。下一步，学院将专项推进共性问题，系部要集中力量攻坚个性问题，确保各项准备工作扎实到位，为学院“双高”建设和开展职业教育本科层次教育打下坚实基础。



3. 完成基本办学条件达标工程信息报送

2023年11月，按照教育部、省教育厅对职业学校办学达标相关工作要求，对学院基本办学条件相关指标数据进行全面梳理，完成《高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情况监测调度表》并提交至省教育厅。

4. 学院院长参加“双高计划”研讨会

2022年12月17日至18日，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姚祖军在南京受邀出席由中国智慧工程研究会、国家级职业学校校长培训基地（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联合主办的“双高计划”回眸研讨会。

会议回顾了“双高计划”的建设历程，分析了第一轮“双高”建设取得的成绩，分享了经验，梳理了未来需要解决的问题、突破的瓶颈和达成的愿景，并从政策和未来发展的角度，提出了高职教育发展的增长点和着力点。对于我院进一步加强内涵建设、完成“双高”验收和申报新一轮“双高”院校具有重要意义。

五、学院“双高”分项建设动态及成果

1. 加强党的建设——学院多项党建研究成果获批立项

12月2日，党委书记王玉才一行出席湖北省高职高专院校党建研究会2023年年会。会上，宣读了“2023年度湖北省高职高专院校党建工作与技能技术人才培养研究课题”立项结果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高质量党建引领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工作案例评选结果。学院申报案例《强化党建引领作用，谱写乡村振兴新篇章》荣获党建引领社会服务十佳案例，获批2023年湖北省高职高专院校党建工作与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研究重点课题1项，一般课题2项。

2. 加强党的建设——学院首批省级高校样板党支部通过验收

根据湖北省委教育工委公布的首批全省高校基层党建示范创建工作验收通过名单，学院思想政治理论课部党支部顺利通过首批全省党建工作样板党支部验收。下一步，学院党委将进一步总结首批样板党支部培育建设经验，持续巩固建设成果，充分发挥引领示范、辐射带动作用，以点带面、扩大影响，推动学院党建质量全面提升。

中共湖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鄂教工委函〔2023〕23号

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公布首批全省高校基层党建示范创建工作验收通过名单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党委：

根据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印发《全省高校基层党建示范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鄂教工委〔2022〕21）要求，各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扎实开展培育创建工作，着力推动构建高质量的高校党建工作体系，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部完成创建任务，有效示范带动了高校院系和党支部党建工作质量全面提升。

按照验收工作安排，经培育创建院系和党支部总结，高校党委把关审核、省委教育工委评估审查，最终认定60个标杆院系和100个样板支部全部通过验收。现将验收通过名单予以公布。

- 附件：1. 首批全省高校党建工作标杆院系验收通过名单
2. 首批全省高校党建工作样板党支部验收通过名单



3. 加强党的建设——学院打造作品入选全国以革命文物为主题的“大思政课”优质资源精品项目名单

由学院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共同体共建单位华中师范大学作为报送单位，学院及华中师范大学联合辛亥革命博物院打造的情景故事类作品《以“黄桢祥血衣”的故事为切入口开展革命精神教育》入选精品项目名单。学院被评为以革命文物为主题的“大思政课”优质资源征集活动突出贡献单位。

“黄桢祥血衣”为辛亥革命博物院典藏一级文物。本次打造的项目计划依托“黄桢祥血衣”的故事，对学生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培养爱国主义精神，有效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下一步，通过构建思政课案例、制作微电影以及开展主题巡展等方式，持续扩大影响力，在有效提升辛亥革命博物院的革命文物的实用价值和社会普及程度的同时，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进一步营造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浓厚氛围。

11	湖北省	华中师范大学	辛亥革命博物院	以“黄祯祥血衣”的故事为切入点 开展革命精神教育
12		武汉纺织大学	中共五大旧址纪念馆	情景剧《初心与使命的对话》
13	广西壮族自治区	百色起义纪念馆	百色学院	红色舞台剧《右江潮》
14		桂林红军长征湘江战役文化保护传承中心	桂林理工大学	湘江战役主题系列“大思政课”
15	海南省	海南大学	海南省博物馆	红色文化海南说 博物馆里的“大思政课”
16	四川省	西南科技大学	中国两弹城博物馆	“为两弹元勋代言”系列情景故事
17	云南省	云南农业大学	云南省民族博物馆	讲好民族团结故事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18	西藏自治区	西藏博物馆	拉萨市江苏实验中学	行走的课堂“雪域丰碑——西藏 革命文物展”流动展进校园
19	甘肃省	山丹艾黎纪念馆	张掖山丹县清泉学校	“艾黎与中国共产党的红色印记” 系列思政课堂
20		两当兵变纪念馆	两当县城关小学	小小千粮袋背后的故事



4. 加强党的建设——学院承办红色教育进校园活动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要指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的意见措施，2023年10月19日，由省直机关关工委和省水利厅关工委主办，学院承办的“情助学子 助力成长”红色教育进校园活动隆重举行。



5.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学院育人成果获水文化育人典型案例二等奖

2023年11月10日至12日，学院党委书记王玉才带队赴成都出席第三届水利职业院校水文化育人研讨会。学院报送的《“以水育人，筑梦青春”——水文化浸润学生成长成才》水文化育人典型案例获二等奖，并在会上做主旨交流发言。

此次研讨会的成功召开，对于推动我国水利职业院校水文化育人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学院将以此次获奖为契机，继续深化水文化育人方面的研究与实践，充分发挥水文化在人才培养中的独特作用，为实现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6.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学院学生志愿服务工作获杭州亚运会嘉奖

2023年10月，学院采取自主报名和系部推荐相结合模式，选派15名学生到亚运村开展了为期近两个月的杭州亚运会志愿服务工作。为感谢学院学子的志愿奉献和出色表现，杭州亚运村运行管理中心和亚残运村运行管理中心分别授予学院杭州第19届亚运会服务保障工作“特别贡献奖”、杭州第4届亚残运会服务保障工作“优秀团队奖”，这也是全省唯一获此两项殊荣的高校。



亚运期间，学院学子挺膺担当、志愿奉献，为亚运保障工作增添了一抹亮丽的色彩。今后，学院将持续深入做好志愿服务工作，积极弘扬体育精神和志愿精神，以微光汇聚时代暖流，持续打造更高层次、高水平、高质量的志愿服务品牌，为助力学院“双高”建设，推动湖北高质量发展提速赋能，再创新的辉煌。

7.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学院在湖北省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中荣获佳绩

2023年12月，共青团湖北省委、湖北省学生联合会发布《2023年湖北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总结通报》，学院“爱我千湖”志愿服务队荣获2023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学院梁辰老师、电力电子工程系21级发电厂6班王顺同学荣获2023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先进个人称号。

暑假期间，在学院领导的亲自指导和大力支持下，学院“爱我千湖”志愿服务队10名师生前往宜昌、丹江口等地开展“一江碧水东流，一湖净水永续北送”社会实践活动，将书本理论与社会实践相结合，将水利精神与移民精神相结合，探寻新时代水利事业和农业农村发展问题的深层次解决之道，为新时期护水事业和乡村振兴贡献青春力量。

8.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学院学生参加普法教育主题活动

为纪念习近平总书记在汉出席《湿地公约》第十四届缔约方大会开幕式一周年，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增强学院师生湿地保护意识。2023年10月，学院机电工程系、图书馆读者协会联合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东湖人民法庭，在东湖畔举行了主题为“加强普法教育，助力湿地保护”的志愿服务和普法教育活动。

30名自愿报名参加活动的机电工程系青年师生与读者协会成员组成“雷锋志愿服务队”，前往东湖郊野道沿东湖子湖团湖、后湖周边开展志愿巡湖活动。此次活动得到了新华网的关注与报道。



9.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学院和相关单位牵头成立全国清洁能源产教融合共同体、武汉“中国-洪山”智慧水利产教联合体及智联电梯产教融合共同体

2023年11月16日，学院和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河海大学共同牵头，联合国内清洁能源相关企业、行业组织、科研机构、高等学校、职业院校等51家单位成立全国清洁能源产教融合共同体。《人民日报》、新华网、学习强国、中国网、中华网、长江云新闻、《湖北日报》、极目新闻和湖北经视等多家主流媒体现场聚焦、竞相报道。



2023年11月27日，学院牵头成立武汉“中国-洪山”智慧水利产教联合体、智联电梯产教融合共同体。

武汉“中国·洪山”智慧水利产教联合体由洪山经济开发区、武汉碧水集团、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牵头，相关行业组织、企事业单位、

学校、科研机构等共同成立。联合体主要对接湖北流域综合治理和“荆楚安澜”现代水网构建战略布署，聚焦智慧水利、数字孪生、人工智能等重点板块，多方协同破解制约产教深度融合的机制性障碍，整合区域和行业优质资源，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

智联电梯产教融合共同体以“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为主线，坚持平等互利、诚信合作、务实创新、多元共赢原则，进一步统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协同创新，整合多方优势资源，打造湖北省电梯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命运共同体。



10.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学院成立坝道工程医院湖北水利分院

2023年11月28日，学院举行坝道工程医院湖北水利分院揭牌仪式。湖北省水利厅党组书记、厅长廖志伟，中国工程院院士、黄河实验室主任王复明一同为“坝道工程医院湖北水利分院”揭牌。坝道工程医院积极深化构建“跨行业协同、产科教融合”新平台，致力于将湖北水利分院打造为开放性区域型水利产科教融合实践中心。



11.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学院开展“访企拓岗”专项工作

2023年10月10日，学院党委书记王玉才带队赴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座谈交流。校企双方就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加快建设市域产教联合体进行了深入交流。



2023年10月17日，商贸管理系负责人及物流专业教师走访调研物流专业校企合作企业——顺丰鄂州机场枢纽。校企双方就扩增实习专业、实习基地建设、共同课题研究、考证服务等方面进行了交流。



2023年10月，建筑系负责人携专业教师代表赴美好建筑装配式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访企调研活动。校企双方就“智能建造产业学院”的建设、装配式人才培养、装配式课程设置等方面展开了讨论交流。



1月4日，学院党委书记王玉才带队赴武汉市经开区车都城排公司周家河泵站调研校企合作工作。校企双方在会议室就实训基地建设、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工作情况进行了交流。

12. 打造高水平专业群——学生在各类竞赛中斩获佳绩

2023年10月，学生参加第十五届全国水利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13项，其中一等奖2项，参加第三届全国职业院校土建类专业“海星谷杯”建筑安全技能竞赛获奖6项，其中一等奖4项，参加2023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获奖2项，参加机械行业职业教育技能大赛获奖2项，其中一等奖1项。

13.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学院组织2023年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遴选

为充分发挥在线课程在推进职业教育数字化转型升级、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均衡、深化教学改革等方面的重要作用，2024年1月，学院组织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遴选工作。下一步，学院将继续加大对在线教育的支持力度，培育更多优质在线课程，带动学院职业教育教学质量整体提升。

14. 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学院向博士工作室授牌

2023年10月26日，学院博士人才座谈会暨博士工作室授牌仪式在南校长江楼二楼会议室举行。

博士工作室的成立，是学院紧跟国家和省内“双高”院校建设及应用型转型发展的导向，学院将以新成立的“博士生工作室”激发人才发展的“内生动力”，提升学院人才建设的质量和水平。



15. 提升学校治理能力——学院召开第五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经学院党委和省水利工会批准，学院五届“两代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9日在南湖校区召开，旨在总结过去一年的工作，谋划未来的发展。

会上，“两代会”代表审议通过了“学院行政工作报告”“学院财务年度工作报告”“学院工会年度工作报告”“学院工会财务经审工作报告”及“学院第五届教职工代表第二次会议提案工作情况报告”。报告全面反映了学院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方面所取得的丰硕成果。学院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

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全体教职工将携手共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16. 提升学校治理能力——学院召开第二十次学生代表大会

12月14日，学院第二十次学生代表大会在汤逊湖校区学术报告厅召开。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陈鲁莉，党委委员、党委办公室主任张博出席会议。学工处、团委相关负责人、各系党总支副书记、学管主任、各系团委书记、辅导员以及376名学生代表参加会议。

新一届各级学生组织将以本次大会的召开为契机，在学院党委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的宗旨，充分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团结带领广大青年学生听党话、跟党走，在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火热实践中贡献青春力量，谱写新时代水院青年的壮丽诗篇！



17. 提高服务发展能力——学院“百川”职业生涯咨询工作室入选湖北省2023年度职业生涯咨询特色工作室

2023年12月，湖北省2023年高校职业生涯咨询特色工作室名单公布，学院“百川”职业生涯咨询工作室成功入选。

“百川”职业生涯咨询工作室由学院招毕办牵头组建，整合了包括招毕办工作人员、就业指导与职业规划课程教师、思政教师、毕业班辅导员及校外专家等在内的多方面生涯教育力量。目前已挂牌并服务广大在校生近一年，运转情况良好。工作室坚持以学生成长发展需求为出发点，面向全院学生开展职业生涯规划、求职技能培训、求职心理调适、就业权益保护及就业创业政策解读等多维度的个体生涯咨询、团体生涯辅导和职业测评等服务，帮助学生激发职业兴趣，树立职业意识，找准职业定位，确定合理预期，做好就业准备，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职业观、就业观和择业观，促进毕业生就业。

附件 1

“湖北省 2023 年度职业生涯咨询特色工作室”名单

(排序不分先后)

序号	院校名称	工作室名称
1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司南”生涯咨询工作室
2	武汉体育学院	耿妈工作室
3	黄冈师范学院	“力行”生涯工作室
4	武汉东湖学院	“追梦”职业生涯咨询工作室
5	武汉学院	“丹桂”生涯工作室
6	湖北大学知行学院	知觉生涯工作室
7	武汉纺织大学外经贸学院	志远职业生涯发展与就业指导工作室
8	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健康护航职业生涯咨询工作室
9	仙桃职业学院	镜湖园丁领航工作室
10	湖北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航向职业生涯咨询特色工作室
11	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交职一生”职业生涯咨询室
12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百川”职业生涯咨询工作室
13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	“启航未来”大学生职业生涯咨询工作室
14	武汉交通职业学院	“筑未来”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工作室

18. 提高服务发展能力——学院自考组考工作获评2023年度武汉地区自考助学班考试组织奖

根据武汉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发布通报，学院获评2023年度武汉地区自考助学班考试组织奖，继续教育部王甜获评2023年度武汉地区自考助学班优秀考务工作者。自2022年学院承办自学考试组考任务以来，已连续两年荣获“考试组织奖”和“优秀考务工作者”称号。

2023年，在院党委的重视和各职能部门的支持下，继续教育部强化责任担当，认真贯彻自学考试政策，严格执行各项考务管理规定，精心准备，依法治考，考务管理工作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程度不断深化，确保了各项考试服务工作圆满进行。2023年自考工作，学院4月份完成6111科次服务，10月份完成6259科次服务，考场秩序井然有序，考纪考风严肃端正，考生服务周到细致，受到各方面高度评价。

19. 提高服务发展能力——学院承办各类培训班

11月4日，全省县市水利局长培训班暨全省基层水利站长培训班在学院开班，全省县市水利和湖泊（水务）局负责人和基层水利管理站站长120余人参加了培训。本次培训班为期6天，主题鲜明，理论与实务结合紧密，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对加强水利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治水管水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11月9日，省高关水库管理局2023年项目攻坚能力提升培训班在学院开班。此次培训为期5天，从习近平文化思想到水文化与水工程，从水库标准化管理到灌区标准化管理，从智慧水利到生态水利，从水政执法到机关管理和公务写作等，专家在台上挥斥方遒，学员在台下奋笔疾书，本次培训把急需的知识“请进来”，让学员的思想“走出去”。



11月29日，富水水库管理局2023年干部职工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在学院开班。此次培训班为期3天，43名富水水库管理局干部职工参加培训。



12月8日，2023年全省水利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培训班在学院傲水大厦顺利开班。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培训旨在切实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水利工作的重要指示，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要求，全面推进水利基建财务工作，不断强化资金保障，严守资金安全底线。此次培训为期2天，97名厅直单位财务基建人员、13名新疆博州水利系统人员参加了培训。



12月10日，仙桃市水利系统2023年第二期干部职工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在学院开班。本次培训为期15天，按参训人员类型分为四个班，共98名学员参训。各参训学员表示将珍惜机会、增长本领、提高水平，在学习中历练真本领，在实践中增长真本事，为个人的成长进步、为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0. 提高服务发展能力——学院举行武汉高职七校2024届毕业生秋季首场校园招聘会

11月2日，“湖北百校联动”高校毕业生供需见面会暨“才聚荆楚 技创未来”武汉高职七校2024届毕业生秋季首场校园招聘会在学院汤逊湖校区成功举行。

中国一冶、上海勘察设计院、顺丰物流等230余家用人单位入校招聘。参会单位涵盖14大行业，其中制造业占比30%，水利、建筑业占比

16%，湖北省内企业占比近7成。现场设置了毕业生自我推介长廊、就业直播带岗、学生就业赋能、就业政策宣讲、校企合作洽谈六大功能区域，提供岗位10000余个，校内外参会毕业生近5000人，用人单位共收到简历近7000份。

学院将以服务学生为己任履行高校责任担当，携手兄弟院校群策群力，联合用人单位用心用情，服务学生尽心尽力，形成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强大合力，精心精细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真正打通毕业生就业最后一公里。



21. 提升对外合作水平——学院与俄罗斯陶里亚蒂国立大学合作办学项目已获省教育厅审批

学院组建工作专班，主动赴湖北省教育厅的有关部门咨询国际办学相关政策，借鉴学习兄弟院校的国际合作办学模式和成功经验，并多次与相关的国外大学进行讨论交流。最终根据我院学生基础、专业设置、合作意愿等情况综合考虑，选择与俄罗斯陶里亚蒂国立大学开展联合办学。2023年11月，学院申请与俄罗斯陶里亚蒂国立大学合作举办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高等专科教育项目已通过省教育厅的审批，预计在2024年启动联合办学。

22. 提升对外合作水平——学院领导出席2023中英职业教育产教融合交流合作发展对话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职业教育国际交流合作，助推国际产教融合深入发展，加快培养国际化、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10月28-29日，“2023中英职业教育产教融合交流合作发展对话会”在京隆重开幕。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陈鲁莉以及国内30所职业院校领导和国际交流负责人、英国汽车工业协会、英国NPTC学院集团等20余家机构、院校嘉宾120余人与会。

国家非常重视职业教育的发展，职业教育不仅是技能的培训，也是创新的动力，是社会经济发展的源泉。英国的职业教育体系宗旨是全方位为企业服务，我们可以借鉴英国在这方面的经验和实践，更好地促进学院对外交流合作的发展与产教融合。



23. 提升对外合作水平——学院领导参加“一带一路”职业教育国际论坛

12月20日至21日，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姚祖军出席参加在河北保定和雄安举办的“一带一路”职业教育国际论坛。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华职业教育社理事长郝明金，欧洲议会议员、欧洲议会交通旅游委员会副主席乌伊海依·伊仕特万，蒙古国国家大呼拉尔前主席米耶贡布·恩赫包勒德，斯里兰卡教育部副部长维吉塔·贝鲁戈达，以及来自27个国家的

政府、驻华使领馆、商会代表，24个国际组织、世界500强企业和国外院校及海外代表，国内相关部委、地方政府、产教融合企业、职业院校代表等500余人与会。

本次论坛是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民心相通专题论坛配套活动，主题为“服务共建‘一带一路’提升职业教育的适应性与现代化”，由中华职业教育社牵头主办，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亚洲教育论坛共同主办。与会各方在论坛上发布了“一带一路”共建国家职业教育协作发展行动倡议，包括：探索构建“一带一路”职业教育国际合作良好机制；持续汇集“一带一路”职业教育国际合作成功经验；协调共享“一带一路”职业教育国际合作优质资源；丰富拓展“一带一路”职业教育国际合作品牌项目。参加本次论坛也将成为我院深入推进国际化交流合作办学的重要契机。



编辑：刘曼丽
审稿：叶继强

校对：王海韵
投稿邮箱：897601399@qq.com